

# 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财务重大信息公告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4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摘要 .....	7
第四节	履职待遇及有关业务支出情况 .....	16
第五节	审计报告 .....	17

## 第一节 释义

本公告内容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	指	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信息公告说明：1. 注明总部的为公司一级企业，未注明的为公司合并口径。2. 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或万元），币种为人民币。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中文名称：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简称：山东水设

2. 外文名称：SHANDONG SURVEY AND DESIGN INSTITUTE  
OF WATER CONSERVANCY CO, LTD

3. 法定代表人：刘绍清

4.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121号

5.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检验检测服务；矿产资源勘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土地整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办公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121号

**邮政编码：**250013

**7. 网 址：**<http://www.sd-diwr.com/>

## **二、公司简介**

公司是山东省国资委直接监管的国有一级科技型咨询企业，前身是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成立于1956年，2020年由事业单位整体改制为省国资委全资控股企业，是省级文明单位、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公司拥有专业技术人员1000余人，先后涌现出享受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11人，国家勘察设计大师2人，山东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5人，水利部青年科技英才1人，山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4人，山东省杰出青年勘察设计师3人，济南市优秀青年勘察设计师1人；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人员400余人，执业资格从业人员500余人次。先后荣获国家级奖励11

项、省部级以上奖励300余项。

公司业务涵盖水利规划、水工设计、电气与信息化、水利机械、建筑市政、移民、水保环评、生态景观、施工组织、工程造价、工程勘察、工程测绘、工程检测、工程总承包等专业领域，在跨流域调水、平原水库、地下水库等技术领域拥有独特技术优势；在水库枢纽、河道治理、灌区节水改造、水生态景观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程经验。近年来，根据省委省政府和省水利厅安排部署，先后编制完成了山东省水安全保障规划、山东省水资源综合规划、山东省流域综合规划、山东省现代水网规划等水利发展规划300余项；完成了引黄济青、南水北调（东线）山东段、胶东地区引黄调水、大中型病险水库及水闸除险加固等国家和省重点工程的勘测设计、科学研究等1000余项，为山东水利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技术支撑，充分发挥了先行者和主力军的作用。

公司作为省国资委一级水利企业，始终秉承“尊重、团结、责任、务实、诚信”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专注于水利行业，以“水”为核心，积极拓展生态环境、市政、海水淡化等涉水行业的发展定位和为山东水利发展“舍我其谁”的使命，致力于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科技型企业。

###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和审计报告摘要

#### 一、财务会计报告

#####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营业总收入	155,203.55	190,028.80	-18.33%
营业总成本	140,406.84	172,089.64	-18.41%
销售费用	808.23	1,944.86	-58.44%
管理费用	14,912.63	16,911.46	-11.82%
财务费用	-346.97	-1,554.43	-77.68%
营业利润	13,792.37	14,481.16	-4.76%
投资收益	——	-150.00	-100.00%
营业外收入	1,179.04	149.89	686.58%
营业外支出	51.91	177.74	-70.79%
利润总额	14,919.49	14,453.31	3.23%
已交税费总额	9,315.16	8,610.00	8.19%
净利润	12,629.73	11,343.45	11.34%
营业利润率	8.89%	7.62%	16.61%
净资产收益率	27.38%	27.75%	-1.34%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
资产总额	204,494.28	189,577.09	7.87%
负债总额	153,115.83	148,701.47	2.97%
所有者权益	51,378.46	40,875.61	25.69%

## **(二)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2021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权属法人单位共15家，其中总部及二级子公司4家，三级子公司11家。

## **(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3月至5月期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应收账款以及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要求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存在简化方法，允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注1）	2021年1月1日
长期股权投资	10,050,000.00	-10,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10,050,000.00	10,050,000.00
资产合计	10,050,000.00		10,050,000.00

## （2）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注 1)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5,447,671.18	15,447,671.18
资产合计		15,447,671.18	15,447,671.18
租赁负债		13,887,947.85	13,887,947.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9,723.33	1,559,723.33
负债合计		15,447,671.18	15,447,671.18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注 1：说明与租赁准则的原规定相比，执行本准则对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情况。

###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审计报告摘要

### (一) 2021 年度经审计后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52,035,520.91	1,900,288,011.57
其中：营业收入	1,552,035,520.91	1,900,288,011.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4,068,365.87	1,720,896,409.90
其中：营业成本	1,210,859,427.15	1,499,299,646.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94,452.90	9,096,781.37
销售费用	8,082,263.51	19,448,557.33
管理费用	149,126,274.56	169,114,638.54
研发费用	31,075,632.76	39,481,134.89
财务费用	-3,469,685.01	-15,544,348.69
其中：利息费用	366,882.19	1,072,499.85
利息收入	3,994,595.09	16,861,595.2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2,231,794.04	2,106,41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00,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14,585.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08,109.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331.85	21,650.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923,695.23	144,811,557.74
加：营业外收入	11,790,360.54	1,498,936.9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519,130.22	1,777,401.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194,925.55	144,533,093.28
减：所得税费用	22,897,611.30	31,098,598.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297,314.25	113,434,494.9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297,314.25	113,434,494.90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6,297,314.25	113,434,494.90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297,314.25	113,434,4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297,314.25	113,434,494.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二) 审计报告的意见类型**

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的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

#### 第四节 履职待遇及有关业务支出情况

公司领导人员 2021 年发生公务用车费用 10.72 万元，  
通讯费 1.04 万元，业务招待费用 32.16 万元，国内差旅费  
6.61 万元，培训费 0.15 万元。

## 第五节 审计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 61 号山钢新天地广场 7 号楼 3 单元 8 层[250014]  
电话：86 (531) 69954736 传真：86 (531) 69954736  
[www.dahua-cpa.com](http://www.dahua-cpa.com)

###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190016号

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水设）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水设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东水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山东水设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

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山东水设管理层负责评估山东水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东水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东水设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

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东水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东水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山东水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学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鑫

二〇二二年三月四日